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387）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023 年 3 月 9 日

目录

一、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二、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三、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四、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
六、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一、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会议须知如下：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五分钟；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四、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会议登记终止后，未登记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

2、投票办法：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每项议案分项表决，请股东逐项填写，一次投票。对某项议案未在表决票上表决或多选的，视同弃权处理，未提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

3、计票程序：现场推举2名股东代表和1名监事作为计票人，计票人将与现场见证律师共同组成监票小组，监票小组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监督统计表决票。

二、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3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2：00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至 2023 年 3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海越大厦 15 楼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

四、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稳定和吸引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骨干等人员，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内部公示结果后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拟向52名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21,147,950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6,814.45万股的4.52%。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九日

四、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拟实施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为规范本次股权激励的实施，公司拟定了《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

该《考核管理办法》须在《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经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通过后生效。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九日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具体实施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行权价格与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除限售资格、行权或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或解除限售；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或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或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未行权标的股票的限售事宜；
- （9）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除限售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需等修改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和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12）为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13）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14）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5）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16）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以上议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九日

六、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增加“煤炭及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二章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燃气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仓储（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港口经营；食品经营；离岸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燃气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仓储（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港口经营；食品经营；煤炭及制品销售；纸浆销售；离岸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九日